

牡丹江市财政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报告

2018 年，牡丹江市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牡丹江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结合财政工作实际，认真对照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以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为重点，以不断完善公开内容为主线，紧紧围绕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和焦点问题，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有效促进了“阳光财政”建设，维护了社会各界对财政工作知情权和监督权。

一、工作开展情况

市财政局党委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把推进财政信息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财政局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设在局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落实信息公开各项要求。结合财政工作实际，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建立健全了财政信息公开管理办法，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及具体操作规程，完善了财政信息公开监督与保障机制，使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有款可依，有效促进了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

开展，进一步方便了群众办事、查访。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力度，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预决算报告、“三公经费”信息、财政收支情况、国有企业信息等内容，在财政信息、政务公开上实现了有效突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我局严格按照“全面、及时、准确、规范”的原则，通过财政局门户网站从走进财政、政务公开、党务公开、财政动态、财经资料、政策法规、互动交流、办事指南等8个方面积极主动的开展了信息公开财政信息749条，主要包括：公告公开类59条，机关党建类16条，信息调研类17条，资料要闻类546条，政策法规类84条，咨询答复类21条，办事指南类6条。

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序号	栏目	公开内容	单位	数据统计
合计:				1198
1	走进财政	职能分工	条	35
2	政务公开	财政公告	条	12
		财政信息公开	条	47
3	党务公开	机关党建	条	16
		廉政览胜	条	21
		机关文化	条	0
4	财政动态	信息调研	条	17

		图片新闻	条	7
5	财经资料	财经资料	条	278
		财经要闻	条	268
6	政策法规	法律法规	条	18
		财政普法	条	66
7	互动交流	局长信箱	条	9
		网上咨询	条	12
		信息公开在线申请	条	0
		互动访谈	条	2
		调查征集	条	1
8	办事指南	会计、政府采购	条	16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8年财政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财政局未对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开展收费。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8年市财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离领导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一方面，少数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还不到位，自觉性不强，公开意识还有待提高；另一方面，随着政务公开数量、事项逐年增多，部分干部对个别工作事项及内容是否公开或在公开与不公开上还存在标准尺度难以把握等工作难点。

为此我们将，一是进一步完善有关政策、法规，健全相关制度、体系，推动财政各项改革进程。二是通过政府网站、市财政局网站以及报纸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主动公开财政动态。三是积极配合市政务公开办，做好财政政务公开的相关工作。

2019年3月20日